

证券代码：002550 证券简称：千红制药 公告编号：2016-039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在新厂会议室，通过现场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9 人，实参加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耀方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董事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董事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首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资金缺口募投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关于募投项目（首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资金缺口募投项目的公告》详见 12 月 3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专项保荐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网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

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关于本议案的审议意见详见公司于 12 月 31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 12 月 31 日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关于本议案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专项保荐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网络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关于本议案的审议意见详见公司于 12 月 31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 审议《聘任姚毅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议案获得通过。

本次会议同意聘任姚毅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姚毅先生的简历及联系方式详见附件1。

独立董事关于本议案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网络信息披露媒体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1

姚毅先生简历

姚毅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8 月出生，南京大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 年 11 月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合格。曾任常州神马药业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常州华生制药有限公司质量部主管、常熟屠宰成套设备厂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常熟屹浩食品包装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专员、战略发展部部长助理、质量保证部副部长，现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姚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与其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毅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办公电话：0519-85156003

传真电话：0519-86020617

电子邮箱：stock@qhsh.com.cn